

《ONE》, 每册一部超萌长篇小说! 超长主打原创首发!

超值价  
12.00 元

第四辑 BLACK DAY ONE

小说后  
赠送  
时尚资讯



浪漫连载 甜蜜升温!!

超人气连载

《恋爱躲猫猫》

童非非

爱情教主

动情打造青涩至爱

《酸酸的草莓印》

最初的那个承诺, 我们一辈子都不准忘掉.....



草莓印

THE MARK of the SOUR

草莓印

STRAWBERRY

最初的这个吻，我们一辈子都不准忘掉……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ONE第四辑·酸酸的草莓印／童非非等著.—长沙：湖南少年儿童出版社，  
2008.4

ISBN 978-7-5358-3698-4

I.O… II.童… III.长篇小说－中国－当代 IV.I247.5

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2008）第030213号

总策划：周艺文                  主 编：爱 姗  
责任编辑：陈锦媛                  特约编辑：邓 筏  
文 案：私·文案互作组    封面设计：周 纯  
设计制作：袁 芳 毛毛雨（花·设计互作组）  
原画创作：欧阳磊、姚英杰、桃白白、李静（恋の漫画互厂）

出版人：胡 坚  
常年法律顾问：北京市长安律师事务所长沙分所 张晓军律师  
出版发行：湖南少年儿童出版社  
社址：湖南省长沙市晚报大道89号                  邮编：410016  
电话：0731-2196340（销售部） 2196313（总编室）  
传真：0731-2199308（销售部） 2196330（综合管理部）

经销：新华书店  
印刷：长沙超峰印刷有限公司  
印张：16                  开本：710×960 1/16  
版次：2008年4月第1版                  印次：2008年4月第1次印刷  
定价：12.00元

ONE

湖南少年儿童出版社  
HUNAN JUVENILE & CHILDREN'S PUBLISHING HOUSE

华文·儒制  
ELEGANT VOLUME



酸酸的  
草莓印

THE MARK of the SOUR STRAWBERRY

最初的这个物，我们一辈子都忘不掉……

# PREFACE

## 最初的吻

---

THE MARK OF THE SOUR STRAWBERRY

她还喜欢每次跑到草莓园偷完草莓后，跟他手牵手逃跑的感觉。

草莓园外的狂奔，有他温柔的背影，温暖的手心，还有背包里满满的香甜草莓伴着她。

“真不明白你。”一阵狂跑后，他们终于甩开了胖乎乎的草莓园主，男孩靠在树上，大口喘着气，满是疑问，“喜欢吃草莓，让阿姨买就好了，为什么要偷？”

“呵呵，这样才刺激嘛。”女孩显得很任性，红扑扑的脸颊上连眉梢都染上了笑意。

她是任性，任性到希望和他在一起的每一秒都惊心动魄到足够刻骨铭心。

“给你吃草莓。”突然想到了此行的目的，女孩小心翼翼地从男孩肩上拿下背包。看着满满一袋的草莓，满眼鲜艳的红色，女孩笑得更开心了。

手心里握着辛苦偷来的草莓，她突然有股想恶作剧的冲动，于是坏笑着，将一颗大大的草莓按在男孩的额头上。

粉色的草莓汁顺着男孩的鼻梁流了下来，也沾满了女孩的手心。

“好吃吗？哈哈……”

女孩的笑容很灿烂，在这雨后的早

早春的天蔚蓝清澈，刚被细雨洗刷过的田间弥漫着泥土的香气，阳光柔柔地洒下，将地上的积水照耀得格外晃眼。

“你会这样牵着我跑多久？”纵横交错的路边，女孩紧紧握着男孩的手，努力迈开脚步。

水洼处黑色的积水因为他们急促的奔跑，溅上了女孩飞扬的玫红色裙角。

“一辈子。不过下次我绝不会再陪着你偷草莓了。”男孩的口气带着些指责，唇角却是温柔的笑。边说着，男孩微微转过头看着身后的女孩，呼吸因为跑动变得有些微的急促，脸上的表情却依旧和缓。

“不要！我喜欢……第一时间……吃最新鲜的草莓。”

春，仿佛瞬间点亮了四周，让万物都跟着复苏了。男孩看着她，恍惚了。她的脸颊绯红，比草莓更诱人，长长的睫毛随着她的眼睑忽闪忽闪的，有一种十六岁女孩含苞待放的羞态。他觉得喉咙有些干，很想咬她一口。

他看着女孩贪婪地舔着手心里的草莓汁咯咯地笑，也情不自禁地伸出手。修长的手指探入她的手心，接过那颗已经变形了的草莓，送进自己的口中。

“傻瓜，辛苦偷来的草莓，不应该这样浪费的。”

边说，男孩边在女孩还来不及反应过来时，忽然俯下身，吻上她的唇。

男孩的吻有些生硬，但他却又迫不及待地想通过这个吻传递他的爱，爱到愿意陪着她做任何傻事，甚至，愿意陪着她像刚才那样狼狈地奔跑一辈子。只要他们手牵着手，谁都不放开。

女孩惊愕地眨着眼，只觉得唇间好暖。他的舌尖带着浓浓的草莓味，闯进了她的口中。那股甜味，一直弥漫到心底，让她的心跳莫名其妙地加快。她慢慢地闭上眼，拼命地想把这刻的美好锁在心底。

这是一种爱的味道。这个带着草莓香

气的吻，牢牢烙印在了她的心上。

当这个吻终于结束的时候，男孩的气息还没平复，他闭着眼，抵着她的额头，淡淡地承诺：“最初的这个吻，我们一辈子都不准忘掉，好吗？”

“嗯。”

女孩坚定地点头。

十六岁的早春，她遗失了自己的初吻，也在男孩的温柔中遗失了自己的心。因为这个草莓印，会隽永不变，一直一直留在她心底。

一辈子……都不准忘掉……



CHAPTER

# 01

## 流浪的天使

开眼，冰冷的感觉让小燕想睡一会儿都难。

伸出手，拿下肩头的落叶，半黄半绿的叶子静静躺在小燕的手心，她看得有点出神了，直到它被风带走……爸爸妈妈也是这样被风带走了吧……抛下她孤零零的一个人，走了。

小燕一直不敢去回想那场意外，也真的回想不起来了，只记得无边无际的黑暗。而她的人生也从那场意外后，再未晴朗过。

她没有家了，连她自己都忘了已经在这个公园徘徊了多久。被看门的叔叔驱赶过，被一些不懂事的孩子嘲笑过，饿到不行的时候，她甚至和流浪狗抢过别人施舍的食物。

听说今天是中秋了，公园里的人很少，偶尔见到的几个人也是来去匆匆。

小燕吸了吸鼻子，突然就忍不住哭了。那些匆忙的路人再寻常不过，却让小燕觉得心里酸涩，有家可归的人才会这样吧，不像她。

隐约记得以前每年的中秋，妈妈会煮好多菜，整个家都会被菜香充斥。吃过晚饭，还有甜甜的冰激凌月饼在等着自己。晚上，爸爸最喜欢拉着她去看月亮，讲“嫦娥奔月”的故事给她听，每年都会讲。以

## 1 / 飘零燕

初秋，雨丝伴着微寒的气息而来，空气中，有一丝浓浓的苍凉。

小燕蜷缩在堆满垃圾的树下，她身上那件短袖的衬衫已经被污垢覆盖分辨不出原来的颜色了，牛仔裤也残破不堪。比起来往的路人，她这一身属于夏天的装扮显得格外单薄。

一阵凉风袭来，夹杂着细雨和落叶，让已经湿透了的小燕忍不住瑟缩了一下。

好冷！从前的她怎么也没想过刚入秋的天会冷得这么刺骨。

小燕无助地仰起头。雨丝虽然很细却很密，滴落在她的脸颊上，让她有点睁不

前总觉得没意思，听腻了，可是现在……  
她好想再听一遍……

还有哲文，她的哲文……  
一想到伤心处，小燕就有些控制不住情绪，越想越觉得委屈，于是越哭越伤心。原本就又冷又饿的她，被自己这么一折腾更没力气了。她不敢再吸鼻子，因为身处垃圾堆中的她只要一用力呼吸，弥漫在鼻息间的，就全是垃圾的腐臭味。

可是，因为冷，她的鼻涕不受控制地掉下来，无奈之下，她只好用力一吸，意外的是，这次她居然在那些熟悉的臭味中闻到了奶茶的香味，随之而来的，还有女孩好听的娇嗲声。

“佑龙，你等等我啊！”  
“不要再跟着我！”走在前面的那个男孩像是终于忍不住了，突然破口大吼。

一旁沉浸在浓郁奶香中的小燕被这吼声吓了一跳，下意识地朝说话的两人看去。

女孩长得很漂亮，大大的眼睛，一身粉色系的打扮，看起来就像个公主。她眨着水灵灵的大眼，微微侧过头，右手小心翼翼地替男孩撑着伞，左手牢牢地握住奶茶，就连说话的声音都是轻声细语的，像

生怕惊扰到什么东西一样。

听了男孩的话后，她没有生气，只是委屈地撇了撇嘴：“你说过，如果你没有约会的话，会陪我一天的。”

“我今天没有心情！”男孩说话很简洁，但是一字一句都充满了怒气。

“可是佑龙……我帮你买了奶茶，还是你最喜欢的草莓味……”

“该死的，你听不懂人话是不是？白痴才会喜欢草莓味的东西！”被称作佑龙的男孩一边吼，一边狠狠瞪了那女孩一眼，跟着用力推开她手中的奶茶，“如果下次还想让我跟你说话，那就在一分钟之内从我眼前消失！”

在他看来，喜欢吃草莓算得上是很丢脸的事了，因为他觉得没有几个大男生会喜欢这东西。

“佑龙，你别这样，会淋到雨的。”女孩不仅没有被吓退，反而堆起殷勤的笑脸，快速地靠近那个男生，替他撑伞，以免他被雨淋到。

只可惜，男生丝毫不领情，脸色更难看了：“滚！不要让我把这个字说第二遍。”

说话的同时，他用力地挥开女孩的手，差点就要把那杯小燕觊觎已久的奶茶

掀翻了。

小燕躲在一旁，根本没有人注意到她，像她这种随处可见的小乞丐，实在没什么惹眼。不过对于小燕来说，那样衣冠楚楚、大吵大闹的两个人也不怎么显眼，她只关注那杯草莓奶茶。

反正那个男生不要，那个女孩也不在乎这一杯奶茶，要是被打翻了该多可惜啊……小燕低下头想了想，最后，她吞了一口唾液，豁出去了。

就在那两人纠缠不休时，她猛地从垃圾堆里冲出来，以电光火石般的速度抢过那杯奶茶，发疯似的往前逃跑。

有那么一刹那，世界仿佛安静了，随即便是女孩疯狂的尖叫声。李佑龙错愕地站着，一下子也没反应过来，但很快他就恢复了平常的表情。没想到他第一次遇到的抢劫会这么有意思，一个脏兮兮的小女贼，目标……居然只是一杯奶茶而已。

“谁说我今天没约会的。”霎时，李佑龙的眼中闪过一丝笑容。这种淡淡的笑，有股挥不去的邪气，艾华学院里，数不清的女生就沉溺在他这坏笑里。

李佑龙没理会旁边女孩痴傻的表情，自顾自地侧过身体，快步上前，很轻松地

就追上了小燕，堵住了她的去路。接着，他就像真的在提一只燕子一样，把小燕揪了起来，又走回到那个女孩身前。

歪着头，李佑龙很坚定地说：“今天，她就是我的女朋友。”

“你说什么！！”女孩不敢置信地大叫，叫声很刺耳，刚才的端庄温柔瞬间就消失了。

“我说话从来不说第二遍。”

“凭什么是她，她是个乞丐啊！”

……

小燕自始至终就没理会他们俩，意识到自己逃不掉后，她就不打算放过这杯抢来的奶茶。反正不管这男生是要把她送去警察局还是怎么样，至少她得先填饱肚子，饥饿的感觉真是太不好受了。

所以，当旁边两人吵得正欢时，她完全置身事外，只管拼命吸着奶茶。

好香浓，好温暖，甜甜的草莓味，柔软的珍珠……这种感觉，好温暖哦。

“走！”不由分说地，李佑龙又揪起小燕，大步往前走去。

小燕几乎是被他拖着前行的，这姿势实在让她有些吃力：“去哪里？”

边问着，小燕边吸了口奶茶。刚才那

个女孩在后面拼命追着他们，小燕觉得自己的后背都被她的视线看穿了两个窟窿。

“带你去吃东西，你看起来很饿。”李佑龙顿了顿，想了会，才笑着回答。

果然如他所料，这个陌生的小乞丐在听到这话后，双眼立刻放光了。她身上很脏，连整张脸都是黑黑的，看不清容貌，可是他却看清了那双眼睛，黝黑闪亮，清澈得就好像山间的泉水，暖暖地流进他心里。

那是一种说不清楚的感觉，让他恍惚觉得这不是一双乞丐会有的眼睛。

面对小燕，李佑龙挣扎了很久，最终那张脏兮兮的脸实在让他看不下去了，于是他决定还是先把她弄干净再说。

“不是说带我去吃东西吗？为什么来这里？”看着眼前琳琅满目的衣服，小燕眨了眨眼，手不自觉地摸上了咕咕叫的肚子。

这些衣服看起来好漂亮，可是，她现在更想吃饭。

“闭嘴！”李佑龙很讨厌听见别人问“为什么”，因为他懒得解释，也从来不会对任何人解释。

小燕耸了耸肩，不再争论，不管怎么

样，人家本来就没义务非得给她东西吃。

刚被一个唧唧喳喳的女生纠缠不休，对于小燕的安静，李佑龙反而觉得一下子适应不了。他转过头，目不转睛地打量着她，从她的表情里，他能肯定她绝不是怕他，也不是逆来顺受，只是懒得争论，所以宁愿选择忽视他。

这种被忽视的感觉让李佑龙觉得不好受，也很陌生。但是让他觉得更诡异的是，在他走进这家专卖店后，那个熟悉的身影居然没来招呼他。李佑龙的视线很快不着痕迹地从小燕身上转开，环顾一圈明净的店内，才在柜台后瞧见了那个正在打瞌睡的身影。

“方恩珍！！”

小燕又被他吓了一跳，这个男生说话一定要这样大吼大叫的吗？

显然，这次被他吓到的不止她一个。柜台后的那个女孩听到声音后，原本撑着头的手一滑，下巴就这样硬生生地磕在了柜台上，紧跟着就是一阵痛呼声，中间还夹杂着不怎么文明的谩骂：“该死的，瞎了眼是不是，没看见小姐我正在睡觉吗？”

“给你三十秒清醒。”李佑龙微微弯下身体，一手支着头，另一只手若有似无地

敲打着桌面。

小燕不得不承认，他的确很帅气。一身休闲的装扮把他的身材衬得很漂亮，浅棕色的碎发没有特意打理的痕迹，看起来很蓬松，鼻梁高挺，嘴唇薄得恰到好处，微微上翘时勾勒出的弧度，为他添了几分邪佞的气质。

不过想起他刚才对那个奶茶女孩的态度，小燕就是对他提不起好感。

“是佑龙啊。”听到这种不温不凉的口气，方恩珍很快就清醒了。她撑起身，压根不需要抬头就能猜出对方是谁，随意地招呼了声后，她忍不住好奇了起来：“今天怎么想到来看我了，以前求你你都不来。”

“少臭美，帮我个忙。”李佑龙从鼻间哼出一口气，口吻很不屑，手却自然地揽上方恩珍的肩。其实，方恩珍是整个艾华学院里唯一一个和他相处融洽的女生，对于这个朋友，他一直很珍惜。

说话的同时，他连头都没回，伸手一勾就把小燕拉到方恩珍的面前，在方恩珍还来不及好奇前就开口了：“帮她选套合身的衣服，顺便带她去理发店剪头发。”

“呃……你不觉得当务之急是先带她去洗个澡吗？”方恩珍的视线在小燕身上



游走了一圈，这个李佑龙，还真是每次都能带着惊喜出现。

“那你带她去吧，把她弄得像个人了再带回来，我在这里等你。”

“还真是个大工程啊。”方恩珍单手托腮，像是很认真地在思考，“佑龙，你从哪捡到她的，我好像记得，金惠说今天要找你约会的啊。”

“别提她！”李佑龙忽地直起身体，他对金惠那样聒噪的女生真是提不起什么兴趣，但方恩珍的话也提醒了他，“我跟你一起去，今天中秋，你应该提早下班的吧？”

被金惠缠了一年了，他太了解她了。没达成目的，她绝对不会善罢甘休，一定会一路跟踪到底，非得确认他和小乞丐的確是在约会不可。

“我都是放学后才来这打工的，今天双休日，我随时都能走。”方恩珍无奈了，都认识一年了，她在这家店打工也一年了，李佑龙居然一直都没搞明白她上班的时间，还说是朋友，太伤自尊了。

始终被忽略的小燕干脆安静地待在一旁，选择不多话。她不明白李佑龙为什么要她改头换面，更不明白自己为什么会在里任人摆布，难道真的是流浪的日子把

她所有的骄傲都磨光了吗？

“喂，小乞丐！还不走！”眼见他们就快走到门口了，小燕还待在原地不动，李佑龙就吼开了。

“佑龙，别这样叫她。”就算是朋友，方恩珍还是有些看不下去，就算是乞丐也是有自尊心的。想到这，她笑着上前，拉起小燕往前走，尽量放柔声音地问：“你叫什么名字？”

“我……”小燕支吾了很久，这个问题她很不想去面对，可是眼前这个女孩亲切的笑容让她觉得好温暖，“小燕，董小燕。”

“你多大了？”这次开口的是李佑龙，多少有点受方恩珍的影响，天知道，他还是第一次听见方恩珍用刚才那种温柔的口气说话，他以前一直以为方恩珍投错胎了，她本应该是个男人的。

“十八岁了。”小燕失神地回答，就连自己都搞不明白自己心里在想些什么。已经那么久了，很多事就算自己无法接受，但似乎已经注定改变不了了，她只能像现在这样去适应，去苟且偷生。

方恩珍边走边皱眉，小燕让她燃起了同情心：“跟我一样大啊，应该还在读书呀，怎么会流落街头的？你的父母呢？”

“在一次山体塌方的意外中……死了。”就算再不想提起这事，小燕还是勇敢地说了。不仅仅是因为方恩珍给她的温暖，也因为她想逼着自己坚强。她早就意识到，一直逃避下去是不行的，不管现实有多残忍，她还是得勇敢面对。

“对不起，那你应该也有其他的亲人啊……”

“方恩珍！闭嘴，怎么那么多废话！还有你，小乞丐，走路的时候不要说话！”走在前面的李佑龙蓦地回头嚷了句，接着又继续面无表情地往前走，脚步比之前快了很多。

他似乎能听明白董小燕语气里的伤心，虽然是种淡然到几乎不含感情的口吻，但是李佑龙依稀能察觉到她的不快乐，她的淡漠只是种保护色吧。即使知道方恩珍没有恶意，他还是觉得她的絮絮叨叨会伤了这个女孩。

李佑龙这么一吼，不仅引来了方恩珍的怒瞪，也引来了小燕的注意。

他的背影，还有他表现关心所用的笨拙方法……都让她忍不住想起了哲文，只是记忆中的哲文从来不叫她“小乞丐”。

和哲文在一起的点点滴滴，小燕永远

都忘不掉。从前哲文总喜欢静静地看着她，自言自语地说：“你是我的小公主，我一个人的小公主，一辈子的小公主。”

公主和乞丐，多大的反差，原来也不过是一夕之间的事。如今的小燕，已经没有从前的光环了，而哲文也不知道在哪里，不知道他还会不会是自己的哲文。

## 2 / 勇敢

雨越来越大，路上行人的脚步也更加匆忙。金惠紧握着伞，一直寸步不离地跟着李佑龙和小燕。

直到此刻，正躲在不远处的角落里的金惠看清了眼前的那个女孩后，刚才的嫉妒慢慢变成了惊讶，拿着伞的手也握得更紧了。她几乎不敢相信自己的眼睛，刚才那个蓬头垢面的女孩，经过方恩珍的打理后，居然变成了一个公主。

她穿着浅蓝色的毛线裙，白色短靴，黝黑飘逸的长发披散在身后。再加上那张略显苍白的脸，让人不知不觉就会产生保护欲。可是当看清李佑龙的表情后，金惠

的心情又从惊讶转变成了妒恨。

虽然距离不近，可她还是清清楚楚地在李佑龙脸上见到一抹欣赏之色，她还是第一次看见李佑龙用这种眼神看女生。要知道，艾华学院里追着李佑龙跑的女生太多了，可从来就没有一个能惹得王子回顾的。

这让她怎么不恨！她不断地在心底告诉自己，乞丐永远只是乞丐，就算被套上了公主的外衣，过了十二点她仍然会被打回原形的！

“你让我很惊讶。”眼巴巴地看了小燕很久，李佑龙才挤出这么一句话。虽然他觉得她不会丑，可没想到居然这么漂亮。

“是因为这张脸吗？”小燕很敏感，边问边下意识地伸手摸向自己的脸，要知道，这张脸曾经带给她更大的惊讶。

那是常人无法理解的惊讶。小燕至今都觉得，那是噩梦的开始，当她在公园厕所的镜子里看清自己的脸时，所有的噩梦就开始了。

“废话。”除了她这张脸，李佑龙压根就还没机会好好认识她这个人，对于她的性格更是捉摸不清，自然也就觉得小燕这

话问得多余。

“哦。”闷闷地应了声后，小燕觉得自己没有多余的时间去感伤什么，还有更重要的事要解决，“那个……我知道不太好，可是我真的快不行了，你……可以带我去吃东西吗？只要一餐就好，除了刚才那杯奶茶，我好几天没吃东西了。”

或者吃了，小燕自己也不记得了。在公园流浪的日子，每天都是浑浑噩噩的，如果不是为了那个信念，为了那句曾经许下的诺言，她认为自己是怎么也撑不到今天的。

“该死的！方恩珍，你先走吧！”李佑龙没回答。沉默了片刻，李佑龙扫了一眼四周怒骂了声。

“哦！真是坏家伙，不用我了就赶我走，拜拜，我走了。”方恩珍在李佑龙肩上狠狠地打了一拳之后，和小燕挥挥手就走了。

“我……”不知原因的小燕以为自己的话惹怒了李佑龙，刚想开口道歉，李佑龙适时打断了她的话：“那个疯女人居然还跟着，我带你回家吃。”

“呃……好，谢谢你。”

小燕怔怔地点头，任凭李佑龙拖着自